

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22年度山东省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” 教育教学专项课题立项通知书

韩凤英 同志：

经山东省教育教学研究课题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，您申报的课题 黄河流域农林类本科专业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模式的研究与应用，已被立项为 2022 年度山东省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”教育教学专项课题（立项编号：2022HHZX055）。

根据《山东省教育教学研究课题暂行管理办法》（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有关规定，接受立项的《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课题申请书》即为有约束力的协议，您及所在单位须承担相应责任并执行以下规定：

1. 课题实行分级管理。高等院校的课题由所在单位的科研管理部门负责管理，中等及以下学校的课题由所在市级教育科学研究院（教研院、教研室、职教室、教科所等）负责管理。重要活动、变更和成果须及时报送课题管理部门备案，并由课题管理部门集中报送。

2. 接此通知后，请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之前完成开题。按照研究周期将开题报告、中期报告加盖公章，按时间要求扫描上传管理平台，开题需附现场照片 1 张（网址：<http://sdjky.net:8684/>）；其他事项另行通知。

3. 课题组必须坚持科研的公益性，不得利用课题名义从事任何经营性活动。

4. 课题研究成果发表须独家注明：山东省教育教学研究课题：类别+课题名称+课题编号。著作成果实行先鉴定后出版，结题时须同时提交书稿和出版合同。

若对以上规定持有异议可以不接受，并请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前来函说明，立项协议自行废止。

